

证券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鑫富药业

公告编号：2010-017

浙江杭州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过鑫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金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
总资产 (元)	1,207,873,274.35	1,140,462,105.06	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916,788,132.02	913,147,841.04	0.40%
股本 (股)	220,420,000.00	220,42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16	4.14	0.4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
营业总收入 (元)	100,495,581.15	104,743,214.16	-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004,957.51	5,096,866.42	-4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8,106,050.32	19,018,433.65	47.7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3	0.10	3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	0.03	-66.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1	0.03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33%	0.88%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22%	0.63%	-0.4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0,56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9,260.71
所得税影响额	-205,128.58
合计	956,869.14

对重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53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吴彩莲	9,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797,638	人民币普通股
林关羽	5,768,692	人民币普通股
同益证券投资基金	4,543,4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16,82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793,325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嘉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216,96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28,36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937,199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本期末预付款项余额比期初上升 51.32%，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 PVB 项目工程进度款和订购 PVB、节能材料项目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 2、本期末工程物资余额比期初下降 32.35%，主要是报告期内需安装的设备领出所致；
- 3、本期末预收款项余额比期初上升 59.02%，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客户预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 4、本期末应交税费余额比期初下降 740.76%，主要是报告期内利润下降和购置设备进项税抵扣增加所致；
- 5、本期末应付利息余额比期初上升 40.55%，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6、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减少 63.71%，主要是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主导产品销售价格低导致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 7、本期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89.33%，主要是本报告期加强对 PBS 市场拓展力度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 8、本期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55.50%，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节能材料控股子公司相应费用增加、人员增加相关的管理费增加、研发投入支出增加、评估费和律师费增加所致；
- 9、本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44.97%，主要是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银行借款减少相应的利息支出减少 33.78% 和外币汇兑损失减少 33.07% 所致；
- 10、本期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 115.46%，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的坏帐准备减少所致；
- 11、本期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对合肥合源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比例降至 17.08%，权益法改成本法核算所致；
- 12、本期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220.41%，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了公益性支出和意外事故处理费用；
- 13、本期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64.26%，主要是本报告期全资子公司利润总额增加导致的；
- 14、本期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和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30.46%、31.84%、43.73% 和 41.04%，主要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费用增加所致；
- 15、本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66.67%，主要是本报告期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以及 2009 年 9 月公开增发成功后股本增加所致；

- 16、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47.78%，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货款增加所致；
- 17、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20.93%，主要是本报告期 PVB、PBS、节能材料项目固定资产投入增加所致；
- 18、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389.04%，主要是本报告期吸收投资款和银行信用证保证金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1、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2、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 3、报告期内，公司诉山东新发药业有限公司等专利侵权案无最新进展。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6 日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追究姜红海、马吉锋、新发药业等侵犯本公司商业秘密的法律责任。诉讼请求为：1) 判令被告新发药业立即停止侵犯原告微生物酶法制备 D-泛解酸技术的商业秘密。2) 判令被告姜红海、马吉锋、新发药业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 35,358,377.86 元，支付原告为调查上述被告侵害其合法权益的不正当竞争行为所支付的合理费用 150 万元；三被告互负连带赔偿责任。3) 判令被告方承担本案全部的诉讼费用。
- 2010 年 1 月 18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案件受理通知书》[(2010 浙)杭知初字第 25 号]，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立案审理。目前，该案尚无最新进展。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杭州临安申光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临安申光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60 个月内，在任何价位均不上市交易；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若公司股票在连续 5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未能达到或超过 22 元/股，即使在前述承诺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也不上市交易。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承诺的公司股价作除权除息处理。	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约情况。
股份限售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杭州临安申光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发起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上市时，控股股东承诺今后不再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发起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已出具《关于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将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间接从事构成与股份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 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引致股份公司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约情况。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在 2008 年计划实施公开增发股份时，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向公司出具了《关于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约情况。

3.4 对 2010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单位：元

2010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 50%	
	公司预计 2010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幅度在 10~40%之间	
2009 年 1-6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55,010.0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p>公司预计 2010 年 1-6 月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p> <p>1、虽然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披露对主导产品 D-泛酸钙报价提高 10%左右，市场反应平稳，但由于 D-泛酸钙产品价格仍处于历史相对低位，产品是否继续提价，目前尚不能确定；</p> <p>2、公司最近 3 年投资的系列项目，相应产品均处于市场开拓期、试产期或建设期，目前尚未给公司带来收益，但部分项目如活性炭、三氯蔗糖、碳纤维管材等在上半年逐步完工试产后将会使公司费用逐渐增加。</p>	

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